

证券代码：839068

证券简称：荣德铵家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荣德铵家（上海）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20年1-7月，子公司荣德铵家新型材料（福州）有限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向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合计311,252.48元（不含税）。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总经理审批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公司研究营销策略，并结合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1-7月的销售情况，拟于2020年8-12月期间向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合计不超过900.00万元（不含税），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事项已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故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0年1-7月，子公司荣德铵家新型材料（福州）有限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向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合计772,394.13元（不含税），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总经理审批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后续经营情况，拟于2020年8-12月期间向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合计551,710.11元（不含税），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事项已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故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2020年8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荣应回避且已回避表决

2、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南街街道吉庇路61号综合楼4层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南街街道吉庇路61号综合楼4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书敏

实际控制人：张书敏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主营业务：动漫产品设计服务；消防用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的销售；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施工；对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荣先生持股49.00%的公司。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

住所：福清市港头镇锦江工业园区3号

注册地址：福清市港头镇锦江工业园区3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命凤

实际控制人：王命凤

注册资本：350.00万元

主营业务：工业厂房开发、出租（按资质等级承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系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命凤先生控制的公司。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公司与其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双方协商定价，是双方自愿意思的表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子公司荣德铵家新型材料（福州）有限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经公司研究营销策略，并结合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情况，拟于2020年8-12月期间向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合计不超过900.00万元（不含税）。

2、子公司荣德铵家新型材料（福州）有限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拟于2020年8-12月期间向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合计551,710.11元（不含税）。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过的《荣德铵家（上海）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荣德铵家（上海）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0日